协院创〔2024〕31号

关于公布创业园入驻项目团队定期考核结果的通知

各系、国际教育学院：

根据《关于对入驻创业园项目团队进行定期考核的通知》（协院创〔2024〕28号）精神，经组织项目团队汇报答辩、创新创业学院组织评审，公示无异议，《曲抚人心，乐为良药--中医“五音”疗愈开拓者》等5个项目考核结果为合格，《“诗意东方”新中式服装》等1个项目主动申请退出。考核结果为合格的项目团队可继续入驻，主动申请退出的项目团队请于10月31日前办理退园手续。

附件：2024年创业园入驻项目团队定期考核结果

福建师范大学协和学院创新创业学院

2024年10月22日

抄送：戴副书记

福建师范大学协和学院创新创业学院 2024年10月22日印发